

住宅楼电梯成物业纠纷“主角”

奥林80小区部分业主只能爬楼梯回家

□记者 沈之莹 实习生 张颀

10月17日,江北奥林80小区业主向本报87777777新闻热线反映,小区32号楼拖欠物业费的业主被物业停用电梯卡,他们回家只能爬楼梯或请邻居帮忙。而在一个月前,小区25号楼的欠费业主也遇到了同样情况。

不缴清物业费就不能用电梯

奥林80小区位于江北洪塘,高层住户乘坐电梯需要一张电梯卡,刷卡后电梯才会响应。10月12日,物业在32号楼贴出一份通知,内容是电梯升级,需要业主持卡到物业管理处进行操作。

然而,32号楼业主范先生说,“不交物业费,物业不把卡开通。”因为不满一楼物业管理用房变成物业员工食堂和宿舍,范先生拒交物业费已有3年。记者现场采访时碰到该栋楼3位被停用电梯卡的业主,他们拖欠物业费的时间在2至3年,理由都跟范先生一样。

业主们说,32号楼物业管理用房被改成物业的食堂和宿舍,并没有征求业主的意见。油烟味,宿舍厕所的臭味,让楼里的业主很不满,所以才拒交。而之前25号楼欠费业主被停用电梯卡的方式跟32号楼一模一样,时间差不多有一个月,该栋楼未交费业主的原因集中在对物业服务不满。

32号和25号楼都有10多层高,欠费业主电梯卡被停用后,回家对于高楼层业主成了难题。

32号楼的梁阿姨今年60岁,住在8楼,带着一岁半的孙子,上楼只能靠邻居帮忙刷卡才能坐电梯。由于年纪大,加上曾经动过手术,如果走楼梯上一次,中途得休息两次。

除了爬楼梯,有些业主就向没入住的邻居借用电梯卡,有些则等有卡的邻居到了一块上楼,还有请家人或住同层楼的邻居帮忙。

律师:催缴物业费应通过法律途径

中奥物业奥林80小区管理处杨经理说,无法用电梯是因为“电梯系统故障”,至于被停用电梯的为什么都是欠费业主,他表示不清楚,需了解后再答复。记者留下联系电话,但截至发稿也没有得到回应。

不过,记者从小区业委会方面侧面证实了此事。目前该小区有32号和25号楼部分业主无法乘电梯,受影响的有20户左右,欠费时间在2年及以上。

“物业公司的意思是物业费收缴压力大,包括电梯维护都要钱,这么做是迫不得已。”业委会韩主任说,10月16日晚,业委会开过一个协调会,针



业主在演示电梯卡无效的情况。

记者 沈之莹 摄

对物业食堂和宿舍问题商讨了几个解决方案,物业公司表示要请示总公司后再答复。

韩主任表示,物业公司应该理性催讨物业费,可以通过开座谈会、上门登记业主反映的情况及时给予答复。如果业主没有合理的理由,物业公司可以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不能以单一停业电梯卡的手段来催缴物业费。业委会接下来会继续参与协调。

记者咨询了律师以及物业管理师,双方都认为,如果物业服务合同或管理规约中没有相关约定,物业的做法属于侵权。

鄞州致诚物业管理师事务所负责人陈哲伟说,物业公司用这种方式催缴物业费并不是明智之举,短期内可能会迫使一些欠费业主交钱,但同时会造成对方的逆反心理,加剧矛盾。如果协调无果,业主应该向物业主管部门反映或通过法律解决。

贫困生创业成公司老总 捐资20万扶助学弟学妹

本报讯(记者 沈莉萍 通讯员 张冶红)一名昔日为筹不到上学款而差点辍学的80后学长,经过10年自强不息的创业,如今已成为一家年销售额逾八千万元的公司老总。前天,他专程赶到母校捐资20万元,专门用于奖励优秀贫困生。

前天,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举行百年校庆,30多岁的小李特地从广交会赶回宁波,带着妻子和儿子参加了母校的庆典。和别的校友不同,此番到母校,除了感恩老师,他还特意捐资20万元,作为母校国际交流学院优秀贫困生的奖学金。

小李今年32岁,老家在台州椒江的一个农村,自家境贫困。2001年,小李考上了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英语专业,可是家里却穷得连数千元的学费也支付不起。学校报到的时间到了,可小李还没有筹齐上学的学费。最后,给母亲留下了两百元生活费后,小李怀揣着家里仅有的一千多元钱,踏上了求学之路,比别的新生报到时间晚了一个星期。

大学期间,小李非常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学习机会,他要比班上其他同学都勤奋努力,因为各方面表现突出,还担任了班长一职。在老师的帮助下,小李靠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给外教做翻译等完成了三年学业。

2003年,为了尽快改善贫穷的家境,小李放弃了留校的机会,进入了一家大型公司。在这家外贸公司的三年多时间里,小李从一名学徒工做到公司业务骨干,收入也从最开始的每月600元工资增加到年薪10万元,他用积蓄还清了家里的债务和助学贷款。

2007年,小李决定趁年轻打拼一片自己的新天地。他成立了一家公司,主要从事焊接产品出口。经过几年发展,小李的企业逐渐步入正轨,无论在规模还是在市场竞争中都有了一席之地,公司二十几位员工全部是学弟学妹,年销售额逾八千万元,业务遍及好几个国家。

为什么要专门资助家境贫困而又成绩优秀的学弟学妹?“我非常能体会,并能理解贫困给人带来的困扰和不便。”小李说他希望得到资助的学弟学妹也能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

海曙区政府与中行宁波市分行 全面战略合作达成百亿元融资意向



10月17日,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与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以进一步推动海曙区经济社会发展,为银政合作搭建多层次、多领域和全方位的平台。

根据协议,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将结合海曙区经济发展战略,为海曙区在重点区域开发、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现代服务业、总部经济发展以及骨干企业转型等多个领域提供广泛和有效的金融服务,在未来五年拟提供总金额不低于100亿元的意向性融资支持。

海曙区区长吴胜武在致辞中提到,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作为总行一级分行,长期以来在重大项目建设、重点企业发展、中小企业融资等方面与海曙区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合作,为海曙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并表示海曙区政府将全力打造优良的金融生态环境,支持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在海曙的发展壮大。

“海曙区拥有优良的社会经

济环境,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与海曙区各个领域的合作逐年得到深化,我行积极发挥中银集团多元化综合经营优势,全力满足区内基础设施、旧城改造、跨境电商等重点领域的投融资需求,尤其是重视推进电子商务平台金融服务创新,积极推动海曙区“智慧城区”建设。”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行长王兵表示。

业内人士认为,此次签约体现了中国银行与海曙区政府的两个“第一”:中国银行成为海曙区政府“第一”家全面战略合作的国有商业银行,海曙区政府成为中国银行2013年实施“担当社会责任,做最好的银行”发展战略以来在宁波区域“第一”个全新战略合作的政府。双方“抱团”合作,将为中国银行与海曙区政府银政合作共赢、共谋发展拉开序幕,对于加快推动海曙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海曙区区长吴胜武与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行长王兵分别代表双方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